

#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學生中心德目實施要則

中華民國 62 年 11 月 30 日校訓字第 3516 號發布

中華民國 73 年 10 月 17 日校訓字第 6474 號函修正

中華民國 78 年 6 月 29 日警專秘訓字第 8618 號會函修正

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4 日警專訓字第 0980405379 號函修正

一、目的：為加強學(員)生生活與品德教育，將教育內容溶入日常生活，俾陶冶性情，變化氣質，以激勵敦品勵學，形成典型的革命警察。

二、方式：

1. 以本校全體學(員)生為實施對象。
2. 每兩週實施一次，利用週三晚點名或其他適當時間，由各中隊訓導或兼辦訓導業務之區隊長主持，指(輔)導學(員)生切實力行實踐信條，相互策勉，並抽籤 5 至 7 名學(員)生講述，並視優劣辦理言行加減分，以落實學(員)生精神品德教育。
3. 學(員)生應切實勵行實踐信條，相互策勉，並於生活檢討會中提出檢討。

臺灣警察專科學校中心德目輪用表					
號次	中心德目	實踐信條	號次	中心德目	實踐信條
1	誠	不自欺，不欺人。 言有信，行篤敬。 誠誠懇懇做人。 實實在在做事。	5	國家	以國為體。 維護政府形象。 以公為念。 犧牲小我私利。
2	仁義	犧牲小我。 克己利他。 重義輕利。 見義勇為。	6	社會	以身作則。 不沾社會敗俗。 以身示教。 改變社會風氣。
3	禮節	規矩的態度。 嚴整的紀律。 誠實的表現。 適宜的節度。	7	親民	接近民眾。 以仁待民。 關心民眾。 以愛恤民。
4	廉正	堅持操守。 把握原則。 取之於應取。 拒之於當拒。	8	使命	喜愛自己的工作。 以警察精神為己任。 尊重自我的專業。 以安定社會為職責。
9	認知	肯定自我價值。 關注社會人群。 體認警察職責。 追求專業理想。	14	情理	持以理性。 發於感情。 以理處事。 以情待人。
10	服務	樂盡義務。 不較私益。 祇知耕耘。 不問收穫。	15	守法	尊重法治。 嚴守紀律。 行事規矩。 律己以嚴。
11	勤勞	刻苦自勵。 以服務為己任。 樸實無華。 以勵行代替口號。	16	守分	明辨是非。 守己安分。 言不過分。 行有分寸。
12	堅定	堅守信念。 百折不回。 對信仰不懷疑。 對自我有信心。	17	知足	不妄求而心安。 不妄做而身安。 不貪非分之利。 不逐非分之樂。
13	公義	大公無私。 重義輕利。 不偏袒私己。 不感情用事。	18	先見	情況熟悉。 見解透澈。 把握時機。 客觀論斷。

19	效率	設定目標。 慎密周詳。 嚴格執行。 堅持成功。	24	負責	行事以誠。 受命以忠。 執法以嚴。 貫徹始終。
20	溝通	不專斷獨行。 消除本位作風。 注重人際合諧。 化阻力為助力。	25	忍耐	不叫苦，不叫難。 任勞任怨。 經得起煎熬。 受得起考驗。
21	從容	遇事鎮靜。 處事專著。 快而不急。 步步落實。	26	榮譽	珍惜名節。 知恥知病。 愛護團體。 維護榮譽。
22	沈著	謀定後動。 計熟而行。 處事有條不紊。 應變不慌不亂。	27	團結	同心同力。 互助合作。 友愛袍澤。 注意榮譽。
23	服從	不猶豫因循。 不陽奉陰違。 貫徹命令。 實踐力行。	28	慎獨	存誠去偽。 存善去惡。 表裡如一。 明暗一致。
29	寬恕	有能力計較而不計較。 有機會報復而不報復。 應該忍耐就忍耐。 可以原諒則原諒。	34	明德	不為物蔽。 不為利誘。 正己修身。 誠省自知。
30	氣度	胸襟寬宏。 不固執偏狹。 謙沖自牧。 不妄作自大。	35	剛直	光明磊落。 敢做敢為。 明斷是非。 行事求實。
31	修養	傲不可長。 欲不可縱。 志不可滿。 樂不可極。	36	勤學	以心向學。 以勤求學。 以恆治學。 以誠問學。
32	達觀	開廣心境。 擺脫俗見。 省憂戒煩。 力求心安。	37	思考	慎慮而後行動。 明察而後論斷。 考量而後決定。 主見而不盲從。
33	毅力	百折不撓。 勇往直前。 不稍挫即退。 不見異思遷。	38	創造	態度積極。 不故步自封。 處事有魄力。 除舊佈新。
39	科學	大膽假設。 小心求證。 客觀探討。 思維細密。	43	守信	重然諾。 言而有信。 行篤敬。 踐履貫徹。
40	孝順	侍親以孝。 敬老尊賢。 慎重追遠。 光親耀國。	44	守時	愛惜光陰。 遵守時間。 計劃未來。 控制現在。
41	整潔	注重清潔。 講究衛生。 整理儀容。 遵守秩序。	45	養德	以德養性。 以德化民。 以德為念。 持之以恆。
42	助人	同舟共濟。 互相幫助。 日行一善。 施予最樂。	46	務本	不做不該做的事。 不拿不該拿的錢。 不說不該說的話。

附 註	一、每週使用德目，由訓導處按表列號次順序，通報各中隊遵照實施。 二、每週提示項目之公布，樹人園地由訓導處負責，學生中隊由輪值中隊負責。
--------	--